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 竣工验收监测表

项目名称：年产1万吨颗粒铸造结构陶瓷材料项目

委托单位：郑州豫德冶金材料有限公司

新密市环境监测站

二〇一四年四月

监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站业务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监测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监测数据需填写清楚。
- 4、监测委托方如对监测数据有异议，须于收到本监测数据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站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5、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监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本监测数据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7、复制本报告单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新密市环境监测站

地址：新密市嵩山大道 128 号

邮编：452370

电话：0371-69853077

承 担 单 位：新密市环境监测站
站 长：王书明

现 场 勘 察 人：王鹏飞

报 告 编 写 人：

现场监测负责人：刘巧锋

监 测 人 员：程爱芳 孟福琴 韩莉平

审 核：

审 定：

表1 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1万吨颗粒铸造结构陶瓷材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郑州豫德冶金材料有限公司				
立项审批部门	新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主要建设内容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该公司投资1000万元，在新密市白寨镇白寨村，建设年产1万吨颗粒铸造结构陶瓷材料；因原有设备过于落后陈旧，不适应新的生产需要，重新购置7套振动筛分机、1台自动搅拌机、自动化上料、计量设备1套，设备数量和用途与环评一致，自动化程度提高。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1万吨颗粒铸造结构陶瓷材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1万吨颗粒铸造结构陶瓷材料				
环评时间	2013年1月	开工日期	2013年2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4年1月29日	现场监测时间	2014年3月25日-3月26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郑州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河南省金瀚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9万元	比例	1.9%
实际总投资	10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9万元	比例	1.9%
建设项目地点	该项目位于新密市白寨镇白寨村，占地面积6000m ² ，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项目用地符合新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表 2 验收监测依据、执行标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 监测 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务院令 第 253 号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1]第 13 号令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3)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0]38 号文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4)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 5) 《河南省环境监测管理办法》 6) 《郑州豫德冶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颗粒铸造结构陶瓷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郑环建表（2013）18 号） 7) 郑州豫德冶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颗粒铸造结构陶瓷材料项目试生产通知书（郑环评试【2014】7 号） 8) 郑州豫德冶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颗粒铸造结构陶瓷材料项目验收监测通知单（编号：2014-6 号） 9) 郑州豫德冶金材料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委托书 10) 郑州豫德冶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颗粒铸造结构陶瓷材料项目试生产环保核查报告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 监测 执行 标准 及 限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 周界外颗粒物浓度最高点限值 1.0mg/m³ 2)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表 3 生产工艺简介及主要污染物产生治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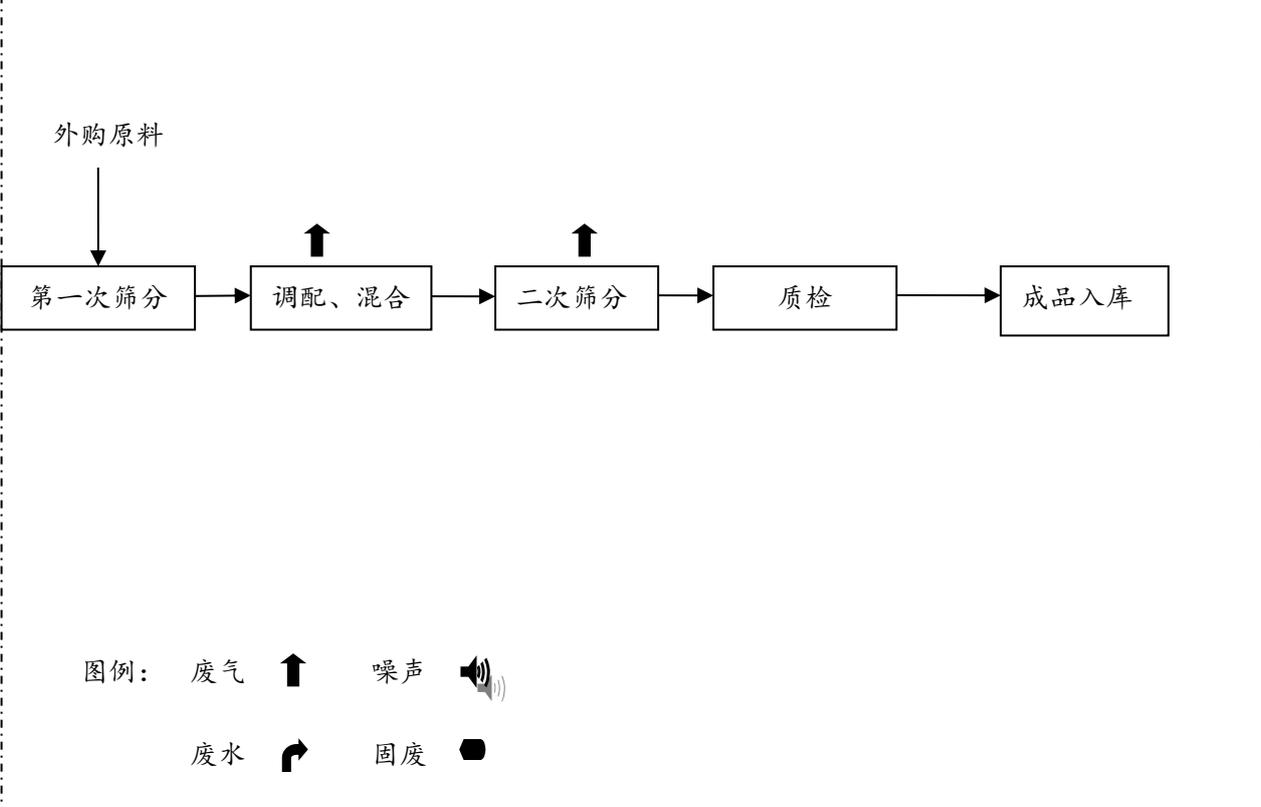
<p>1、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p>  <p>图例： 废气 ↑ 噪声 📢 废水 ↻ 固废 ●</p>
<p>主要环保设施及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废气：筛分系统产生的粉尘通过大功率离心式通风机，粉尘抽出后采用布袋收集；2、废水：生活污水经 1 座 12m³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周围村民拉走肥田。3、噪声：高噪声设备采用基础减震、厂房隔音等措施。4、固废：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清运。

表 4 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检出下限
无组织排放	根据当日气象条件在厂界外下风向预测浓度最大范围内布设三个监控点位	每天每个点位监测 4 次, 每次采样 1 小时, 连续监测 2 天	颗粒物	GB/T15432-1995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0.001mg/m ³
厂界噪声	见噪声点位示意图	每天每个点位昼夜各监测 1 次, 连续监测 2 天	等效声级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监测工况	该公司设计生产能力为: 28.6t/天。监测期间, 该公司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3月25日和26日均生产陶瓷砂28吨, 均达到设计日生产能力的75%以上, 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	<p>验收监测工作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印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和新密市环境保护监测站2007年编制的《质量管理手册》(第四版), 实行全过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p> <p>1) 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均运转正常, 主要生产设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以上。</p> <p>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 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p> <p>3) 验收监测所用仪器均在技术监督部门鉴定合格并在使用期内, 进现场前再经仪器专管人员校准, 现场实施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p>				

表 5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

1、无组织排放粉尘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平均气温 ℃	平均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浓度 mg/m ³	
	监控点 1#	2014. 3. 25	09:00-10:00		16	100.0	东北	1.0	0.275
			11:00-12:00		18	99.9	东北	1.1	0.336
			14:00-15:00		20	99.7	东北	1.0	0.392
			16:00-17:00		21	99.8	东北	0.9	0.368
		2014. 3. 26	09:00-10:00		18	99.9	东	1.4	0.235
			11:00-12:00		21	99.8	东	1.5	0.284
			14:00-15:00		25	99.6	东	1.4	0.291
			16:00-17:00		24	99.7	东	1.2	0.317
	监控点 2#	2014. 3. 25	09:00-10:00		16	100.0	东北	1.0	0.282
11:00-12:00			18	99.9	东北	1.1	0.341		
14:00-15:00			20	99.7	东北	1.0	0.389		
16:00-17:00			21	99.8	东北	0.9	0.356		
2014. 3. 26		09:00-10:00		18	99.9	东	1.4	0.259	
		11:00-12:00		21	99.8	东	1.5	0.293	
		14:00-15:00		25	99.6	东	1.4	0.321	
		16:00-17:00		24	99.7	东	1.2	0.284	
监控点 3#	2014. 3. 25	09:00-10:00		16	100.0	东北	1.0	0.279	
		11:00-12:00		18	99.9	东北	1.1	0.343	
		14:00-15:00		20	99.7	东北	1.0	0.385	
		16:00-17:00		21	99.8	东北	0.9	0.352	
	2014. 3. 26	09:00-10:00		18	99.9	东	1.4	0.263	
		11:00-12:00		21	99.8	东	1.5	0.315	
		14:00-15:00		25	99.6	东	1.4	0.338	
		16:00-17:00		24	99.7	东	1.2	0.306	
监测结果分析评价	由表中监测结果可知，该公司厂区无组织排放粉尘（颗粒物）监控点浓度最大值为 0.392mg/m ³ ，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厂界外颗粒物最高点浓度：1.0mg/m ³ 的标准限值的要求。								

表 6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 (续)

2、噪声 dB (A)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2014. 3. 25		2014. 3. 26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南厂界 1#	53.8	44.0	53.2	43.3
	东厂界 2#	54.8	43.8	54.8	44.2
	东厂界 3#	55.9	42.6	54.8	44.7
	北厂界 4#	54.3	45.2	55.2	43.4
	西厂界 5#	53.1	44.5	53.9	43.6
监测结果 分析评价	由表中监测结果可知该公司厂界噪声昼夜监测结果均能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厂界噪声监测布点平面示意简图:					

表 7 环境管理检查

1、生产设备对照检查表:		
环评报告显示生产设备情况	环保检查结果	变化情况
250 型振动筛分机 7 台	振动筛分机 7 台	设备数量和用途与环评一致, 设备进行更新, 自动化程度提高
180 型轮碾搅拌机 1 台	自动搅拌机 1 台	设备数量和用途与环评一致, 设备进行更新, 自动化程度提高
350 型搅拌机 1 台 (备用)	未安装	本次设备新增提升机、输送带、自动化称量仪, 由原来的人工上料和计量改进为自动化上料和计量, 自动化程度大大提高。
	JA200#提升机、输送带、自动化称量仪、储料仓 1 套	

表 8 环境管理检查（续）

2、环评批复意见与环保检查结果对照情况：		
环评批复意见	环保检查结果	符合情况
1、厂区地面硬化、定期清扫、洒水抑尘，使用密闭输送管道输送，封闭式搅拌机、分装机，投料要尽量降低落差，减少无组织粉尘的产生；振动筛上方和搅拌机出料口设置集气罩，收集的粉尘通过风机引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净化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全厂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及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经查看：由于提升机和筛分系统提高了自动化水平，减少了人工搬运和装卸物料的环节，且由于物流均为大颗粒，振动筛起尘量小，故筛分工段无需设置集气罩+袋式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即可满足环保要求；自动提升机的提升管处安装功率为2.2kw离心式通风机，粉尘抽出后经布袋进行收集，降低提升管道内的粉尘量；经监测：全厂无组织排放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及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符合
2、设备运行噪声通过安装减震基础及消声器、建筑隔音等措施进行降噪。各厂界昼、夜间噪声均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设备运行噪声通过安装减震基础及消声器、建筑隔音等措施进行降噪。经监测：各厂界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符合
3、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并暂存于厂区内沉淀池(≥11m³)内，用于周边林地绿化和农田灌溉施肥。	生活污水经1座12m³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周围村民拉走肥田。	符合
4、厂区内设置临时堆场，不得乱堆乱放随意处置。废包装袋和职工生活垃圾，应全部得到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	经查看：废包装袋和职工生活垃圾，经垃圾箱收集后运往垃圾填埋场。	符合
5、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50m，设防距离为东厂界外20m、南厂界外40m、西厂界外0m、北厂界外40m。建设单位要与有关部门协商，在此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经查看：卫生防护距离内未新建环境敏感点。	符合

表 9 验收监测结论和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 1、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在新密市白寨镇白寨村，建设年产 1 万吨颗粒铸造结构陶瓷材料。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达到要求的 75%，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 2、由于提升机和筛分系统提高了自动化水平，减少了人工搬运和装卸物料的环节，且由于物流均为大颗粒，振动筛起尘量小，故筛分工段无需设置集气罩+袋式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即可满足环保要求；自动提升机的提升管处安装功率为 2.2kw 离心式通风机，粉尘抽出后经布袋进行收集，降低提升管道内的粉尘量。经监测：全厂无组织排放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 3、设备运行噪声通过安装减震基础及消声器、建筑隔音等措施进行降噪。各厂界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 4、生活污水经 1 座 12m³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周围村民拉走肥田。
- 5、废包装袋和职工生活垃圾，经垃圾箱收集后运往垃圾填埋场。
- 6、经查看卫生防护距离内未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建议：

- 1、加强环境管理，定期进行环境监测。
- 2、混料设备要自动化、密闭化。加强设备的检查维修，杜绝“跑、冒、滴、漏”现象，防止物料泄漏造成环境污染。
- 3、加强废水的监管，严禁排放。禁止随意存放，露天堆放，以免造成周围环境污染。